

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泽普县 **文件**

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泽人职字〔2017〕01号

签发：邢生

**关于批准艾斯卡尔·热吾提等2位同志
取得畜牧（兽医）专业初定任职资格的通知**

县畜牧兽医局：

根据新人社发[2013]101号文件精神，经县职称改革领导小组审定，批准艾斯卡尔·热吾提等2位同志自2017年12月30日取得畜牧（兽医）专业初定任职资格。

附名单2人：

- | | |
|------------|-------|
| 1、艾斯卡尔·热吾提 | 助理畜牧师 |
| 2、阿依夏木·托合提 | 助理畜牧师 |

泽普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泽普县职改办

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